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票据池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月14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票据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融资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隧道”）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票据池综合授信业务”，授信申请期为一年，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福建隧道以其所有或者依法有权处分的票据资产及保证金作为抵押物。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一、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1、业务概述

本次票据池业务是指福建隧道将其所有或者依法有权处分的票据资产及保证金质押给合作银行，合作银行向福建隧道提供授信的业务。

2、合作银行

本次拟申请票据池综合授信业务的合作银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3、实施额度及业务期限

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隧道拟向招商银行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票据池额度，即用于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累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授信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4、担保方式

福建隧道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票据资产及保证金作质押；福建隧道与银行签订《票据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

二、申请票据池综合授信额度的目的

随着福建隧道业务规模的扩大，行业特点导致其收取工程款项时存在大量以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有价票证的方式支付工程款。福建隧道将应收票据统一存入协议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银行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可以降低公司对各类有价票证管理的成本；福建隧道利用票据池尚未到期的存量有价票证资产作质押，开具不超过质押金额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有价票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丰富福建隧道的融资途径，实现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三、票据池业务的风险与控制

1、流动性风险

福建隧道申请票据池综合授信额度，需在合作银行开立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帐户，作为票据池项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商业汇票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存在一定的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福建隧道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的方式解除这一影响，保证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可控。

2、业务模式风险

福建隧道以进入票据池的票据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会导致合作银行要求福建隧道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福建隧道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后，福建隧道安排专人 与银行对接，建立票据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票据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4日